



“微光”成炬 “法”亮未来

——全市法院关心下一代工作纪实

□王晓婷

关心下一代,功在当代,利在千秋。近年来,全市两级法院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立足审判工作实际,创新方式方法,扎实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全力守护“少年的你”。今年5月,市中院关工委、响水县人民法院关工委被评为全省政法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集体,2名干警被评为先进个人。

聚光:“银发力量”熠熠生辉

对7岁的小梁来说,2022年是人生的一个重要转折点。此前,他的母亲患有精神疾病,且父亲、祖父母、外祖父母均已去世。为解决小梁生活、上学难题,村委会综合考虑多方因素后,诉至滨海县人民法院,请求将小梁的监护人由其母亲变更为姨妈。

该院退休法官、关工委老同志多次和村委、小梁近亲属沟通交流,单独与小梁谈心,了解实际情况和小梁的真实想法,并及时向案件承办法官报告,尽力缩短案件审理周期。结案后,又持续跟进监护人变更手续进展,帮助解决小梁生活中的具体困难。最终,小梁背上书包顺利进入校园,开始了全新的生活。

“孩子,摆脱困境的钥匙就在你自己身上,要不悲观、不自弃,人生之路才刚刚开始。除了伯伯,还有很多人都会一直关心你、帮助你……”入学前夕,老法官向小梁赠送了学习用品,并嘱咐小梁努力学习、积极生活。

人民法院关心下一代工作如何开展?中坚力量在何处?

近五年,全市法院退休法官有近百人,他们实践经验丰富,专业水平较高,很多人有着继续为党和人民、为司法审判事业作贡献的热切愿望。近年来,全市两级法院关工委办公室均形成了由

分管院领导或相关庭室负责人兼任办公室主任,退休法官担任副主任,退休、现任法官担任委员,青年干警担任联络员的组织人事架构。退休法官在新的岗位上再建新功,为做好关心下一代工作不断贡献“银发力量”。

“老法官们满怀对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薪火相传、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热情关爱,积极参与案件调解、家事调查、法治宣传,用心用情用力支持和帮助青少年健康成长。”市中院党组成员、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关工委主任王如平介绍道。

今年以来,全市法院共有4则由退休法官参与的案例入选全省政法系统结对帮教、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优秀案例;由市中院关工委组建,退休老法官为主体的盐城“法左情右”青少年志愿服务队一直活跃在青少年维权工作一线。

向光:“少年故事”未完待续

今年5月,盐城经开区法院法官在对一起离婚案件的当事人李女士进行回访时,向李女士发放了《家庭教育提示卡》,提醒其密切关注孩子的心理健康和感情需求,帮助其与父亲建立良好的沟通关系,共同呵护孩子健康成长。

“谢谢法官,我们一定会给予孩子足够的关心与陪伴,努力将婚姻关系变更对孩子造成的影响降到最低。”李女士说道。

很多家事纠纷中,未成年子女的处境十分艰难,如何为孩子们守护好情感寄托和成长的港湾?

紧抓审判“中心”,加大家事审判中对未成年人的司法保护力度。市中院专门出台《家事案件审判执行特别程序规定(试行)》(《常见家事纠纷调解一体化事实证据审查指引》),加强类案指导,

个案剖析;在全省率先探索建立家事案件调查、审理等六项机制,对涉少案件优先立案、审理、执行和援助;常态化开展“家事暖阳”回访行动,及时跟进未成年人的成长情况和实际需求……

“在家事案件审理中,我们在做好家庭关系修复工作的基础上,会按照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原则依法裁判。孩子的人生路还很长,希望我们所能成为孩子记忆里具有温情和希望的一抹亮色。”市中院少年家事庭庭长、关工委委员李晓平说道。

引导走过弯路的孩子们“向阳而行”,也是法院关心下一代工作的重点之一。如何让法庭既成为对失足未成年人惩戒处治的“公堂”,又作为挽救教育的“课堂”?

全市法院始终坚持“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原则,将“教育、感化、挽救”方针融入审判全过程。依法对犯罪情节较轻、认罪悔罪的未成年被告人适用缓刑,并充分利用社会调查、法庭教育、法律援助、犯罪记录封存等多项未成年人审判特色工作机制,保护未成年被告人的合法权益,将审判变成失足少年的人生转折点。

今年上半年,市中院在深入调研基础上,形成了《关于涉未成年人犯罪情况的调研报告》,深入剖析了涉未成年人犯罪的主客观原因,并从注重发挥家庭引导功能、学校教育功能、社会管理功能、司法惩戒功能等方面提出相应对策建议,以“抓前端、治未病”做深做实未成年人司法保护。

追光:司法守护“向阳花开”

“拿针在矿泉水瓶上扎一个小孔,没有任何变化,但如果我把瓶盖拧开,水就从小孔喷了出来。叔叔做这个趣味‘实验’是想告诉大家,在遭遇校园欺凌时,如果你选择默不开口,大家不知

道你是否受了伤害,所以要第一时间开口告诉老师、父母……”今年5月,市中院法官助理、关工委联络员秦法和以“法治副校长”身份走进辖区小学,通过生动有趣的互动“实验”、西游记主题预防校园欺凌微动漫、实用法律知识,让同学们在欢声笑语中提升了法治意识。

处于“拔节孕穗期”的青少年,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正在塑形,法治宣传教育如何开展才能达到“春风化雨、润物无声”的效果?

全市法院关工委以“重视引领、播种意识”为工作思路,不断创新法治宣传教育举措:市中院与市文明办、市教育局、市妇联联合举办盐城市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公开课,积极引导培育良好家风;亭湖区人民法院精心打造鹤凌云青少年法治保护工作品牌,相关经验入选全省法院司法改革案例选编;东台市人民法院“红娃法庭”常态化开展模拟法庭活动,推动孩子们化身审判员、公诉人、被告人,接受沉浸式法治教育……法治的阳光普照到每个孩子心田。

“学校在东台法院支持下设立‘红娃法庭’,法官定期来校开展法治教育,慢慢影响着、改变着孩子们的法治观念、意识,效果很好。”中国工农红军盐城东台红军小学校校长王志耘说道。

“毒品善伪装,千万别上当……”今年“6.26”国际禁毒日前夕,市中院联合亭湖法院发布了禁毒普法短视频《别让我以为“变成”我后悔》,揭露伪装成“电子烟”“止咳水”等形式的毒品“真面目”,提醒广大青少年远离毒品,该视频被江苏政法新媒体平台转发推广,影响力进一步扩大。

微电影、短视频、公众号专栏、普法情景剧、法治电台……普法形式从线下到线上,普法作品更加多元生动,法治的种子、追光的精神在孩子们心中生根发芽,更多的孩子开始“相信光、追随光、成为光、散发光”,我们期待“向阳花开”。

全市破产管理人述职报告会召开

本报讯(戴蒙蒙 章其源)8月3日,市中院分别组织召开全市破产管理人述职报告会、破产管理人名册增补评审会。通过破产管理人代表现场“答卷”,各申报社会机构现场“亮相”,旨在进一步加强对破产管理人的监督指导,提升管理人的履职能力与执业水平,保障破产审判工作优质高效开展,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会上,28家在册破产管理人就2023年度破产案件办理及专业化能力建设等情况进行了述职。评委分别从专业能力、业绩展示进行了现场评分,现场评分与先前的个案评分之和为各管理人年度业绩得分。

在名册增补评审会上,各申报社

会机构通过PPT展示该机构的业绩规模、专业经验、职业责任保障以及破产事务团队基本情况,并现场回答有关破产法律问题。部分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市委政法委、市中院相关部门负责人作为评委进行了现场评分。

下一步,市中院将继续加强对破产管理人的履职监管,优化年度考评方案,细化个案考核项目,并依据考核结果对在册破产管理人名册进行动态调整,切实增强破产管理人增补入册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以充分调动破产管理人的工作积极性和进取性,确保管理人勤勉履职,进而提升全市破产案件审判质效。

亭湖区人民法院

让孩子沉浸式体验法院文化



本报讯(王一晖)近日,60余名学生走进亭湖区人民法院,以审判法庭为“教室”,以真实案件为“教材”,“沉浸式”体验法院文化,近距离了解法院工作,切身感受法律的庄严与神圣。

在诉讼服务中心,该院立案庭干警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同学们介绍了法院基本情况,讲解了诉讼服务中心设施功能特点,并现场演示自助服务设备,使同学们对立案工作和诉讼服务有了初步认识。

在该院第一法庭,同学们零距离、全景式旁听了一起盗窃案件庭审。庭审中,同学们在旁听席上认真观摩、反思思考。因案件事实清楚,庭前准备充分,被告人如实供述犯罪事实,深刻

忏悔自己的违法行为,案件当庭宣判,给在场旁听的学生敲响了警钟。庭审结束后,法官详细讲解了盗窃罪的相关知识,耐心解答了同学们提出的关于盗窃罪定义、量刑标准等问题。同学们踊跃发言,在一问一答间学习法律知识。法官也提醒大家一定要坚守底线,不要相信天上会掉馅饼,要踏踏实实做人、勤勤恳恳做事。

最后,在干警带领下,同学们观摩了该院“鹤凌云”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少年审判庭。同学们纷纷表示,通过半天的活动,不仅学到了实用的法律知识,也对法院工作、案件审理流程有了深入了解,今后将认真学习法律知识,努力成为学法懂法守法用法的好少年。

射阳县人民法院

用“案中人”警醒“身边人”

本报讯(王悦)为充分发挥职务犯罪案件警示教育作用,用“案中人”警醒“身边人”,近日,射阳县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一起职务犯罪案件,为旁听人员带来一堂生动直观的廉政警示教育课。该县纪委监委、县委政法委、司法局等10余家单位部门共计200余名干部职工旁听庭审。

在审判长的主持下,控辩双方紧紧围绕犯罪事实和证据进行充分举证、质证和法庭辩论,整个庭审节奏把握精准,各环节衔接紧密、重点突出,程序规范。

大家纷纷表示,违纪违法对个人、家庭和单位的危害巨大,要算好人生“七笔账”,自觉做到廉洁从政。

市中院

举办卷宗立卷规范要素式指引培训

本报讯(吴月月)为进一步加强诉讼档案归档管理,充分发挥档案服务审判执行工作的作用,近日,市中院召开卷宗立卷规范要素式指引培训交流会,对全院书记员作系统培训。

会上,档案员对近期出台的《盐城法院卷宗立卷规范要素式指引》中5大项45个要素逐一讲解。同时,围绕卷宗催

归、归档交接、卷宗质量检查、移送数字化、影像卷挂接质量检查等各个环节作详细说明,确保每个书记员熟练掌握卷宗立卷归档要求。

此次培训针对性、互动性强。书记员纷纷表示,今后将持续加强自身专业技能培养,不断提升档案业务工作水平,确保全院诉讼档案“本本标准、卷卷规范”。

滨海法院蔡桥人民法庭

跨国连线调解一起离婚案

本报讯(刘天畅)近日,滨海法院蔡桥人民法庭跨国连线成功调解一起离婚案。

2012年,韩女士与钱先生登记结婚,双方婚后育有一儿一女。婚后,韩女士与钱先生经常因家庭琐事争吵,感情裂痕进一步拉大。今年6月,韩女士诉至滨海法院要求与钱先生离婚。

滨海法院蔡桥人民法庭受理此案后,承办法官立即与双方当事人取得联系,了解案件情况。经沟通,双方对子女抚养和

财产分割存在较大争议,同时钱先生在国外工作、韩女士在省外工作,双方均不便到庭调解。

考虑到当事人情况特殊,为免除来回奔波之累,减少诉讼时间和经济成本,法官决定通过线上调解方式处理此案。在与双方当事人成功连线后,法官耐心向双方释明相关法律规定,逐一明确子女抚养、财产分割等事项,最终促成双方达成一致调解意见。

新闻速递

阜宁县人民法院

依法追赃挽损 护航企业发展

本报讯(高华明)“感谢法官为我们企业挽回经济损失!”近日,阜宁县人民法院干警走进企业开展职务侵占案退赔款发放活动,以“送法入企”打通司法服务“最后一公里”。

2022年,某公司原仓库主管杨某、原仓库管理员周某发现该公司在废铜粉管理方面存在漏洞,伙同公司原驾驶员唐某、秦某、徐某先后8次将公司废铜粉运出予以销售获利,合计运出12.74吨,价值43万余元。针对这起侵害企业生产经营的刑事案件,阜宁法院在依法惩治犯

罪分子的同时,重视为企业追赃挽损工作,依法保障了企业的生产经营和健康发展,维护了企业的合法权益。

“法官的建议很有针对性和可行性,我们一定加强这方面管理,降低经营风险。”活动中,双方围绕企业生产状况、法律风险隐患、经营难题痛点等方面沟通交流。法官从专业角度“把脉问诊”,就企业如何加强内部管理提出具体建议,助力企业健全完善管理机制,提升防范化解法律风险的意识能力,推动企业健康发展。

大丰区人民法院

持续开展集中执行行动



本报讯(曹金晶 智通强)近日,大丰区人民法院持续开展集中执行行动,并全程网络直播,扩大执行声势,营造了生效裁判必须履行的浓厚氛围。

王某与杨某追偿权案,被执行人杨某一直拖延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执行当天,法院干警根据申请人王某提供的线索找到杨某。因案件标的额不大,执行法官劝说杨某现场履行,但杨某表示已与王某协商一致。经电话核实,王某并未同意杨某提供的还款方案。执行法官依法对杨某住所进行搜查,随后将其拘传至法院。谈话室里,执行法官向杨某阐明拒不履行的严重后果。在法律威慑下,杨某积极联系家属筹措资金,最终足额履行2.22万元,案件顺利执结。

江苏某银行与陈某、许某(系夫妻关系)金融借款合同案,经法院组织调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但陈某夫妻一直未履行,该银行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依法查封了两人名下房屋,并张贴腾房公告,敦促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义务,但被执行人只是口头应允,无实际行动。鉴于此,执行法官决定将案涉房屋强制腾空。执行时,执行干警邀请公证人员、社区工作人员到场见证,公证人员对现场物品进行了拍摄、清点、登记、公证。最终,经过2个多小时公开、规范、有序的执行,房屋全部清空,腾房行动圆满完成。

此次执行行动共走访10户,拘传3人,和解5件,执结3件,腾空不动产2处,到位金额16.6万元。

法官心得

做一名鲍卫忠式的基层人民法官

徐刘根

鲍卫忠同志的先进事迹感人肺腑、动人心弦,令人久久不能忘怀。他扎根边疆基层法院24年,无怨无悔,终日奔波在执法办案、服务群众的第一线,用生命铸刻出一个鲜明的“公安天、德润人心”的法官形象。高山仰止,景行行止,如何成为一名让党放心、人民满意的新时代合格基层人民法官,鲍卫忠同志给了我们答案。

鲍卫忠同志以赤胆忠心诠释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鲍卫忠同志入党15年,无论在哪个岗位、哪种环境,始终牢记共产党员的第一身份,在平常时候看得出来、关键时刻站得出来、危险关头豁得出来,用实际行动践行入党时的铮铮誓言。一个人最难能可贵的是历经沧桑而信念不改、饱经风霜而本色依旧。作为一名人民法官,要做的就是心怀“国之大者”,永对党中央忠诚、为党分忧、为党尽责、为党奉献,牢记自己的第一职责是为党工作,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把习近平法

治思想作为“纲”和“魂”,自觉融入审判执行工作全过程、各方面,落实“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转变司法理念、改进司法作风、提升司法能力,让司法审判工作有灵魂、有方向,推进人民法院工作现代化。

要学习他以俯首为牛诠释心怀苍生的为民情怀。鲍卫忠同志始终把人民群众放在心中最高位置,他走村入户,用脚步丈量民情,用真心传递爱心,用行动赢得民心,为群众点燃一盏法治明灯。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这位无私的法官心中所牵挂的仍是需要司法救助的当事人。习近平总书记曾说过:“伟大出自平凡,英雄来自人民。”我们的法院是人民法院,法庭是人民法庭,手中的权力由人民赋予,自当永葆为民情怀,做好利民之事。在基层工作,要时刻“把屁股端端正正地坐在老百姓的这一面”,牢记感受到公平正义的主体是人民群众,树牢案结事了政通人和理念,以“如我在诉”的意识,小案不小看,小案不小办,通过抓好审判执行的每一个环节,让司法裁

判与民心同频共振,实现执法办案“三个效果”相统一。

要学习他以实干担当诠释公正司法的初心使命。鲍卫忠同志对工作投入了巨大的热情和精力,作为执行法官,他数年如一日地奔波于山间,用心洞察当事人的急难愁盼,用情温暖当事人双方心中的坚冰,用生命实现将“白纸黑字”兑换成老百姓的真金白银。密密麻麻的便利贴里,记录了他“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一桩桩执行“小案件”中闪烁着他为人民群众的大情怀。“为者常成,行者常至,历史不会辜负实干者”。有多少的实干才能有多少的实绩,唯有撸起袖子加油干,一切难题才能迎刃而解,一切办法才能落地见效。事业是一点一滴干出来的,道路是一步一个脚印走出来的,作为基层人民法官,我们更要忠于职守、勇于担当、敢于作为,紧扣“公正与效率”主题,在一线经风雨、见世面、壮筋骨、强本领,用实干担当把工作做到极致,用“金刚不坏之身”承担起播撒法治“阳光雨露”的使命责任。

要学习他以克己奉公诠释清正廉洁的高尚情操。鲍卫忠同志审理案件坚持原则,秉公办案,不徇私情,严格执行“三个规定”,在查明事实的基础上,能调解的尽量调解,能执行完毕的尽量执行完毕,不断提高办案效率,使当事人及时感受到司法的公正与温暖。鲍卫忠同志的榜样力量为我们铲除了思想上的锈迹,我们在执法办案过程中,要始终坚持“四不”原则,不拿当事人一分钱,不吃当事人一顿饭,不沾单位一分钱好处,不在家里谈公事。要常用规矩量自己,勤用纪律扫尘土,在大是大非、政治原则面前始终立场坚定、头脑清醒、慎独慎微、慎始慎终,做到心不动于微利之诱,目不眩于五色之惑,扣好廉洁司法的扣子,在奋进中国式现代化伟大征程中展现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

(作者为东台法院三仓人民法庭庭长,系全国法院先进个人、全省法院系统先进工作者、江苏“最美法官人物”)